

国学经典导读

日知录

赵俪生 著

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

国学经典导读

日知录

赵儒生 著



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日知录 / 赵俪生著. —北京: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, 2011.1

(国学经典导读)

ISBN 978-7-5078-3338-6

I. ①日… II. ①赵… III. ①文史哲-中国-清代

②日知录-研究 IV. ①B249.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33703号

日知录

著 者	赵俪生
责任编辑	刘 微
版式设计	国广设计室
责任校对	徐秀英
出版发行 社 址	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(83139469 83139489[传真])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(国家广电总局内) 邮编: 100866
网 址	www.chirp.com.cn
经 销	新华书店
印 刷	环球印刷(北京)有限公司
开 本	640×940 1/16
字 数	151千字
印 张	16.5
版 次	2011年1月 北京第一版
印 次	2011年1月 第一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078-3338-6/G·1336
定 价	42.00元

国际广播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
(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)

目 录

导 言	1
导 读	21
第一辑	23
形而下者谓之器·言私其辂·大原·因国·文须有利于 天下·著书之难·直言·立言不为一时·文辞欺人·作 诗之旨·古人用韵无过十字·诗体代降·书法诗格·河 东·山西·陕西·山东·河内	
第二辑	50
乡亭之职·掾属·法制·部刺史·六条之外不察·隋以 后刺史·知县·知州·知府·守令·亭·社	
第三辑	76
治地·斗斛丈尺·地亩大小·州县赋税·州县界域·苏 松二府田赋之重·纺织之利·马政·驿传	
第四辑	101
周末风俗·两汉风俗·正始·宋世风俗·清议·名教· 廉耻·素夷狄行乎夷狄·胡服	
第五辑	126

三《易》·朱子《周易本义》·六爻言“位”·“艮其限”·游魂为变·孔子论《易》·“惟彼陶唐，有此冀方”·“罔中于信，以覆诅盟”·《诗》有入乐、不入乐之分·四诗·“小人所腓”·乐章

第六辑 154

四海·九州·姓·氏族·黄金·银·以钱为赋·铜

第七辑 180

三反·召杀·南北风化之失·南北学者之病·行滕·土炕·寺·省·骑·烧荒·代·陞·终葵·么·亡·奈何·谁何·驴羸·草马·草驴女猫

附 录 205

附录一

顾炎武《日知录》研究

——为纪念顾炎武诞生 350 周年而作 207

附录二

论顾炎武两大代表作中的内部结构 249

导 言

《日知录》的作者，是顾炎武。

有关顾氏的生平，读者可参读《清史稿》卷481《儒林传（二）》中的顾传和全祖望《鲒埼亭集》卷12中的《神道表》。近出书中，有本书著者所著《顾亭林与王山史》中的顾氏的《新传》，可供参读。根据丛书编委们的意见，《导言》重在一个“导”字，对作者生平及著述的版本等，不宜写得过分冗长。谨遵此旨，将顾氏生平概括简述如下。

顾氏生于明万历四十一年，卒于清康熙二十一年，公历为1613～1682年，终年（虚龄）70岁。南直隶昆山县（今属江苏省）之千墩镇人。原名忠清，学名绛；入清朝后更名炎武，字宁人，人称亭林先生，又曾署蒋山傭。平生活动，可分为三个明显的段落。

第一段，自出生至明亡（公元1613～1644），约31个年头。自14岁入昆山县学，计学习、自修18个年头。在此期间，他在出嗣祖父的指导培养下，打下有关传统文化典籍及其当时政治、经济构架的深厚与坚实的基础。没有这个基础，他一生中开阔性的学术发展将是不可能的。第二段，自清顺治元年至十三年（公元1645～1656），约12个年头。在此期间，他在江南地区对清朝军事贵族入主中原的统治，做了旗帜鲜明的以及秘密串联的反抗活动。他以南京为居住地，北到淮河上的清江浦和王家营，东到太湖。在活动的同时，他已

展开了几部代表性著作的发轫工作。第三段，自清顺治十四年至康熙二十一年（公元1657~1682），在这大约25个年头中，他离开江南，到北方的齐、鲁、燕、赵以及秦、晋等地区，做了许多带有政治性的学术活动和人际活动，进行了若干调查研究工作，最终写出了大量具有很高价值的专著和诗文。

他一生的思想，似可归纳为如下的四个主要点。第一，在政治方面，他坚持反对清朝军事贵族入主中原，坚持恢复大明帝国和汉人自己的统治。对这一点，我们需要分析，其中某些爱国主义，值得继承；某些狭隘民族主义原则，则已与后世的多民族大家庭的现实不相适应。第二，在认识论和学术方法论方面，他主张“下学而上达”，即从可靠和坚实的感性基础上向理性上升。从他一生的实践中看出，他强调“下学”的努力是令人钦服的，相对地他向理性、向抽象前进的能动性，则稍嫌不足。第三，他的学术风貌，被后世叫做“经世济用”之学，这样一种学风，在清初由顾氏倡导，到清末鸦片战争以后，又被一些学者所继承和发展（只乾嘉的纯考据之学不如此），成为振兴民族富强国家的一种号召。因此，后世考据家奉顾氏为创始者的说法，是站不住脚的，因为：（一）乾嘉考据脱离政治、逃避政治，而顾氏则热情拥抱其当前社会民生的每一桩现实；（二）顾氏强调感性材料，引发出来的是大关节目上的大考证，而乾嘉学者逐渐流为琐节考证。第四，在政体上，他坚决反对明朝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不断强化，这一点无疑是好的，同时代学者黄梨洲（宗羲）与他有相同的见解；但顾氏为了抵制和修补中央集权，却不断提出“地方分权论”，而在当时，地方分到权又无法不落入缙绅的手中。因此，顾氏的这一思想，其精华与糟粕的组合如何，是颇值得后进学者研究分析的。

顾氏平生的很多行迹，在同时代学者中也是罕见的，值得后人研

究。如他在 33 岁时英勇参加了苏州城和昆山城的抗清起义；如他在 43 岁与 56 岁曾两度入狱，一度在松江，一度在济南，前者是杀人案，后者是文字狱（即思想犯罪）；再如他有很多经济活动，在山东章丘一次买田一千亩；在山西雁门集资开垦荒地，兴办水利；至于与傅山合伙创办票号，则是尚缺乏充分证据的事，但正如章太炎一再指出的，顾氏善于经营操持，以一位南方人在北方旅居 25 年，未见财力方面发生什么穷窘，这一点也颇值得留意。

顾氏善于交友。他的朋友中，有秘密抗清的战友，有研讨学术的同道，有做诗的朋友，有私淑的弟子，有得力的亲戚。青年时期的朋友，有归庄（玄恭）、吴炎、潘柽章以及万寿祺（年少）；在山东的朋友，主要有张尔岐（稷若）、马骥（宛斯）；在山西的朋友有傅山（青主）、戴廷栻（枫仲）；在陕西的朋友有李颿（二曲）、李因笃（天生）和王宏撰（山史）；在淮上的朋友有王略和张昭（力臣）；在北京的亲戚有徐乾学 and 徐元文；私淑弟子主要是潘耒（次耕）。过去研究一个历史人物，开始往往先做他的《交游考》，不是没有道理的。如对顾氏，假如缘着他友朋的若干线索，是会追寻出很多很多东西来的。到目前为止，其中未发之覆，尚不只一处两处。

他平生著述甚富。其中具代表性的三种：《音学五书》、《日知录》、《天下郡国利病书》。《音学五书》是一部十分精辟的音韵学专著，对后世人更精密地阅读、理解先秦经典，开辟了重要的道路。《日知录》是平生精读史书、融会贯通后，抽绎其心得体会写出来的若干条精彩札记。《利病书》是一部自青年迄老年陆续抄集社会经济和政治资料（最主要是明代）的丛辑，由于若干年中不断增补，有时不免显得丛判；但这是一部体现“经世济用”精神最显著的成品，被后世人使用的幅度也大。其余著作尚多，读者可参看王遽常《顾诗汇

注》末附的《亭林著作目录》（该书页 1325 ~ 1327）。顾氏著作中有佚去者，有数种稿本互有出入者，有后人传抄不免鲁鱼亥豕者，甚至个别有伪托者，故认真料理顾氏全部遗著，至今还是一桩未开工的大工程。

二

关于《日知录》一书的写作和刻印情节，也应该在这里说一说。

大体看来，《日知录》是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中一面创设条目，一面不断增殖材料精化论点，一面又不断改写（由短段变长段、或由长段变短段）而成的。《日知录》的“目录题辞”说“愚自少读书，有所得辄记之，其有不合，时有改定”；这里未说明开始的年代。《利病书序》说，“崇祯己卯，秋闱被摈，退而读书”（见《顾亭林诗文集》页 137），是年为崇祯十二年、公元 1639 年，顾氏 27 岁。以此为发初年代似乎稍嫌晚了一点，但也只好如此了。

大概从一开始，顾氏对《日知录》就已经有了三项内容的设计，即：一、经义，二、治道，三、博闻。所谓“经义”，就是以新义诠释古经；所谓“治道”，就是分析社会经济情况，以取得社会兴隆之法；所谓“博闻”，就是一些非要害的辅助性知识，有时这类知识也颇有用场。从一封顾氏给他三外甥徐元文的信里得知，写信当时，“经义”部分尚未做完，已经有十卷之数；“治道”部分，尚须待

《实录》读完才能动手（《诗文集》页196）。这封信反映了《日知录》写作过程中草稿形式与印本形式间的若干差距。试观原“经义”部分未做完已超十卷，而在八卷本中只占三卷，三十二卷本中只占七卷的情况看来，印本是精炼过、凝缩过的。

最初抛到公众面前的，是八卷本。此本刻行于康熙九年（1670）顾氏58岁时。刻印甚精致，但内容则较最后成品为单薄，为简陋。顾氏自己说“三十卷已行其八，而尚未惬意”（《诗文集》页70）。顾氏是十分谦虚的，他总是说“昔日之得，不足以自矜；后日之成，不足以自限”（《诗文集》页29）。但有时，他也流露出一自负的语句，“近二百年来未有此书，则确乎可信也”（《诗文集》页251）。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？根据我的私见，是指马端临。马为南宋末之人，下距顾氏约二百八九十年，粗言之则曰“二百年”。顾氏这段话假如翻译成白话，那将是，“自从马端临《文献通考》以后，还没有过这样水平的书。”李慈铭老眼锐利，他在《越缦堂读书记》中写道，“尝谓此三十二卷中，直括得一部《文献通考》，而俱能自出于《通考》之外”。为什么说“出于……之外”呢？据私见所及，是指顾氏的形式更灵活了，《日知录》的框架小了，但内容更精深了。

康熙三十四年（公元1695），顾氏逝世后13年，他的私淑弟子潘耒在福建建阳刻成《日知录》三十二卷本行世。25年前行世的八卷本，仅收录140条（我个人25年前说据闻为771条，实误，特此订正），现在增殖为1015条了。后来的《日知录之余》四卷，又增加了102条。这102的数字，是否应该和1015条的数字加到一起呢？经慎重考虑，是不应该。理由是，假如我们拿初稿、二稿、三稿等平列在一起成为若干条的话，将产生严重的统计重复现象。故我们仅考虑黄侃《校记》中增益的两条，获致结论说，《日知录》成型条段，总不

超出 1020 条之数。

顾氏写这么一千多条的目的何在呢？顾氏自己说：“有王者起，将以见诸行事，以跻斯世于治古之隆，而未敢为今人道也。”（《蒋山傭残稿·与人书》，见《诗文集》页 104）在此，见出顾氏较黄梨洲氏更为诡譎。黄氏著《明夷待访录》，其《题辞》云，“吾虽老矣，如箕子之见访，或庶几焉”，由此遭到多人的置疑，谓梨洲晚年有出仕清廷之志。顾氏虽知其一己在《日知录》中所论，“同于（梨洲）先生者十之六七”。（《诗文集》页 246）但顾氏思想更为周密，他说，我的这些“道道”是仅提供复明运动成功后的人们参考的，不是提供当今康熙爷及其臣僚们参考的，所以“大胆怀疑”的酸溜溜的人们，就只能怀疑梨洲而不怀疑亭林了。

三

现在，我们应该触及到一个问题了。这个问题是：顾氏当年是存了什么心、立了什么意，要写出像现在模样的《日知录》来呢？关于这个问题，不可能考证，因为顾氏未留下这方面的资料；只能进行揣度；这揣度，又只可能是合乎事理逻辑的揣度，不然，便不可能取信于读者，或者说，不能把读者说服。

我现在说，当年顾氏存的心、立的意，是企图对传统史书所存在的局限和缺陷，进行弥补。为此，我底下的一大片构思出来的话，只能从传统史书的局限和缺陷说起。

无容否认，历代史书是有局限和缺陷的。这也就是说，任何一部史书，对还原其历史的真实形貌来说，都是有距离的。历代史书，总是一方面还原了一些真实形貌，另方面又疏漏了、乖离了一些真实形貌。这就是后代史家需要不断加工的客观根据之所在。

以上所说的局限和缺陷，既包括实质性的局限和缺陷，又包括从形式方面产生的局限和缺陷。前者指，在史料方面原本就存在着短缺，其中一些即便后人使尽生平气力也补不过来的。在史论方面也往往存在偏见，有时偏见很多很重，当时的发议论者或者感到是公道的、合理的，可是后世人的观点不知不觉又变迁了许多、宏观了许多，感到原来的议论不够公道、不够合理，这就需要来重新论定。

形式方面带来的局限，就更明显了。自然，任何形式问题说来说去，总不免与实质问题又纠缠到一起。但为了保持逻辑脉络的清晰，不能不专就形式方面的局限和缺陷来立论。这里我们所指，是说任何史书总脱不掉要凭借一定的形式而表现出来，譬如像史学史中所经常罗列的什么编年体、纪传体、纪事本末体、“通”体，等等。须知，古人创发这些“体”（即形式），都是煞费了苦心的，因而是值得后人尊敬的，但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；另一方面是，不管古人煞费了多少心思，局限和缺陷又总是不可避免、不可排除的。

具体来说，譬如“编年体”，以很古老的《春秋》及与之相辅的《左传》，以及更晚出的《资治通鉴》来说，时间年月的眉目是比较清爽了（当然仍不排除有误差）；但在人物形象和事件节奏方面，就每每露出不足。《左传》的作者似乎有鉴及此，就进行事件的重点描写以资弥补，特别对于战役（如城濮之战、邲之战和鞏之战等），特意增加了超乎寻常的文字段落，这实际上已经暗示史书中对“纪事本

末”体裁的客观需要了。但反过来说，“纪事本末”体的局限更大，把一桩桩重大历史事件写的像一座座孤岛，必须对编年体史书相当娴熟的人方可在脑际将这些事件串联在一起，而在寻常读者中能这么串联起来的人怕不是很多的。因此，史实的总体观念从“本末”中怕还是不容易获取的。

再譬如“纪传体”，这是“二十四史”（或云“二十五史”）的传统形式。由太史公司马迁创发，后世史家源源相随。但是，“纪传体”史书的局限和缺陷，也是非常明显的。“本纪”，实际上是皇帝们统治时期的大事纪，在太史公笔下尚可游刃有余，到后世史家手里，就成了干巴巴的政事排比堆了。重大事纪，每每缺乏重点的记述；对重要帝王和大臣，也每每缺乏重点的描绘。好皇帝和坏皇帝间无大差别，清官与贪官也只平列杂厕在一起。有人会说，在“本纪”里找不到的，你到“列传”和“志”（“书”）中去找寻补充嘛。但我们回答说，这种补充，有时可以找到，有时找不到。并且一个人、一件事，假如我们把它的有关资料分为若干片断，按照写作人当时的心情和手法，这里塞一点，那里塞一点，组织到各不相谋的“纪”、“传”、“志”、“书”中去，这对后世读史人造成的后果会是什么呢？我们说，除开一些特具考据癖的人之外，很少读者会做到这边查一查、那边对一对，最终把事情凑成一个完整的团块的。这就是“纪传体”史书局限性之所在。

再说“通”体。我所谓“通”体，是指以“三通”（《通典》、《通志》、《文献通考》）为代表的、以“事项”作为划分标准的、上下古今通起来的大型史书。所谓“事项”，是指譬如田土、赋役、财政、税收、兵务、漕运、边境少数民族等。对这些大事项的编写，自然也脱不掉年月、人物、山川、州县等的叙述，但其总目标是写“事项”的。专写“事项”，绝对有必要。但往细处说，就不免粗了许多。

在情节方面，它不可能面面俱到。

由上所述，就必然追到一个方法论的问题上来，即逻辑的划分和分类的必要及其局限性问题。具体地说，任何人进行任何种科学研究，都摆不脱对研究对象进行划分和分类的这道工序。但从另方面说，任何的划分和分类又都是有局限的，宇宙事物就有那么一部分似乎可以划到这一类、又似乎可以划到那一类，但又划到这一类中不合适、划到那一类中也不合适的情节。这应用到史学形式的问题上，像“编年体”、“纪传体”、“本末体”、“通”体，就都是划分和分类的后果。这些划分和分类，缔造了很多方便，但也遗留下了诸如上述的若干局限与缺陷。

有局限与缺陷，就需要弥补。怎样弥补？想来，这样问题在后世史家的脑际一定是多次盘算过的。有些弥补方式，看起来已经不宜于采用，或者不宜于多次地采用了。例如，重新写一部；新的一部往往克服了旧的一部中的某些缺陷，但同时又往往丧失了旧的一部中的某些优越性。观《新唐书》之于《旧唐书》、《新元史》之于《元史》，便可体会出来。即便重写一部“通”体，也不是太需要了。后来的皇家，集中一些编修们一部一部地炮制，效果也不见得好，只不过显示某位皇帝老子的稽古右文罢了。为今之计，只有寻觅小专题去做。顾炎武采用的，正是这个方法。但采用这种方法也并不简单易行，因为这样做并不是随随便便可以出成绩的，必须独具只眼；而这种独具只眼，又并不是平白无故产生出来的，它是在饱读群书之后，经过审问、深思、明辨的精确化历程，才能获得的。《日知录》的作者顾炎武，正是在历练了如上历程之后，才存心立意来写《日知录》的。

我设想，当年的顾氏是一定发现了如下的一些情况的。第一，过去的史家和史书，还有许多不曾留意过、处理过的一大堆问题，需要

后世的史家和史书重新拾起来料理。第二，有许多问题，过去的史家和史书并不是不曾接触过，接触是接触了的，但一晃就过了。特别在断代史中，更表现为各说各的，碰不到一块。如宦官，唐说唐的宦官，宋说宋的宦官，明说明的宦官，在整个中国封建史上，宦官起一种什么样的总作用，有什么多样性，没有谁归纳、梳理。再如中央政府首脑部，汉是一个样子，唐是一个样子，宋又是一个样子，明又是一个样子，万变不离其宗，专制主义一直在强化。假如我们从史料堆中，把这里一点点，那里一点点，这里一小堆，那里一小堆，凑成一块，联系起来看，那将不仅仅是量的增加，而是质的移行了。连看法都会改变。第三，过去的史家和史书中，不排除有错误。有时，错误还很多、很大。就像《史记》，一方面我们崇拜它，崇拜它在规模、体制和文笔方面的始创性；但另一方面，《史记》的荒谬、舛误之处，又何止一处两处！《史记》尚且如此，其他史书又遑足论！因此，订正和矫正，就成为后世史家的先天责任之一。清中叶考据之学兴盛，部分根源即在于此。但要订正一件事，矫正一桩谬误，却不是一件简单的事，不掌握致命性的根据，要轻而易举翻前人旧案、后来成为笑柄者，大有其人其事的存在。故获致新判断，其难度往往很大。第四，在议论方面，可变率更大。特别在社会意识方面，如什么习俗、流尚、风气这些方面，见仁见智，不同更甚。有些后代的订正，不少是越订越正越准确，但也有不少后面的订正反不如被订正者之准确，也是经常遭遇到的。

我设想，在顾氏安心立意要写一部像《日知录》模样的书出来的过程中，如上的这些问题，一定会涌现在他的心头。